



大会

Distr.: General
5 November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9 (c)

人权问题：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阿富汗境内的人权情况

秘书长的说明

增编

秘书长谨向大会各成员转递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卡迈勒·侯赛因编写的阿富汗境内人权情况临时报告增编。

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关于阿富汗境内人权情况临时报告

增编

一. 引言

1. 2001 年 9 月 11 日的悲惨事件对阿富汗的总体局势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必须以本报告增编增补 2001 年 8 月底提交的主要报告 (A/56/409)，以便阐明这些事件对阿富汗境内迅速变化的局势以及对阿富汗人民各项人权的影响。2001 年 10 月 22 日至 30 日，特别报告员紧急访问了巴基斯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他会见了政府代表、联合国机构、非政府组织和阿富汗难民，尤其是最近抵达巴基斯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难民。

2. 原报告再次强调，必须达成全面解决办法，改变总体框架，以启动一个进程，使全体阿富汗人民可以重新享有一个统一的阿富汗。外部支持的持续武装冲突，历来是人权情况不断恶化的根源。秘书长在其 2000 年 6 月的报告 (A/54/918-S/2000/581) 中指出，在 1979 年阿富汗遭到入侵后 20 年、在为接二连三的战事花费数以十亿美元之后，阿富汗仍处于严重的危机状态，“资源耗竭，知识分子外流，人民的权利遭到剥夺，传统政治体制遭到摧毁，使阿富汗成为世界上人类发展指数最低的国家之一。”留在国内的约 2 000 万至 2 200 万阿富汗人，继续遭受侵犯人权以及一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之苦。由于交战各派经常发生武装冲突，阿富汗人受到空中轰炸以及坦克和重炮轰击，无数平民丧失了生命，其财产和生计遭到普遍摧毁。他们简直是自己土地上的人质，陷入了并非由他们造成的处境，成为无法无天的暴力和屠杀的对象。500 多万阿富汗人成为难民，大量人口成为国内流离失所者。

3. 原报告还阐述了不断加深的人道主义危机。其根源是武装冲突，经济被战争摧毁，连续三年的严重旱灾摧毁了农业和牲畜，使大约 380 万人面临饥饿的威胁。2001 年呼吁要求的款额订正数 2.83 亿美元，到

2001 年 8 月中才得到捐助者的响应，仅获得略超过 40%、即 1.14 亿美元。

4. 过去二十年，很少有人象阿富汗人那样遭受如此多的苦难。但是，2001 年初，阿富汗人看来正成为被遗忘和被遗弃的人，因为世界其他地区的人道主义危机转移了国际注意力和人道主义援助。正如特别报告员 2001 年 3 月报告 (E/CN.4/2001/43 和 Add.1) 指出，2001 年向阿富汗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呼吁，估计最低限度需要资金 2.29 亿美元，即一整年每个阿富汗人约 10 美元。根据以往的经验，阿富汗人获得的援助仅为请求额的半数左右；亦即每个阿富汗人约 5 美元。相比之下，2001 年捐助者答应向安哥拉提供的捐助为每人 47.98 美元，东帝汶每人 139.11 美元。

5. 在 2001 年 9 月 11 日的悲惨事件造成恐惧和震惊后，恐怖主义成了国际议程上最优先的问题。查明肇事者和事发根源的努力，使阿富汗成了核心焦点，因为据报经查该国境内的某些势力涉嫌与这一事件有牵连。全球对恐怖主义的高度关切，已提出一些至关重要的问题。当时正对这些问题作出评估，在最高决策层作出决定，并且进行了正式调查。同时已形成了一个国际联盟，该联盟宣布以打击恐怖主义为目标。

6. 国际联盟发出最后通牒，要求交出据称对恐怖行为负有责任的人，但仍未得到响应。人们越来越担心，阿富汗男女老少极易受到军事行动的不利影响。过去 23 年连续不断的暴力，已使 100 万人死亡。各邻国境内仍有 400 多万阿富汗难民。由于各邻国的边界已关闭，人们为了生存从一个地方跑到另一个地方，国内流离失所者人数已增至 100 多万。联合国国际工作人员以及人道主义机构工作人员的撤离，运送人道主义援助的安排因此中断。

7. 2001 年 9 月 25 日，联合国六个实体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联合国难民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首长发表一项联合声明，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该地区各国“支持人道主义救济工作、竭力敦促各方让处于困境的所有人安全地获得国际人道主义帮助，确保国际和国家救济人员的安全保障，支持有助于减少在阿富汗及其邻国境内发生人道主义灾难可能性的各项措施，并向亟需帮助的人开放边界，以帮助预防发生新的悲剧。”他们敦促“向收容国提供更多的国际支持，并确保这些国家的边界向应获得保护和人道主义援助的所有人开放边界。”

二. 9. 11 事件之后的事态发展及其对人权状况和人道主义援助的影响

8. 自 9 月 11 日以来，阿富汗局势及长期受苦受难的阿富汗人民的状况发生巨变。即使在 9 月 11 日以前，阿富汗危机也日益加重。由外界支持的武装冲突持续不断，已确定这是人权状况日益恶化的根源。阿富汗人发现自己无能为力。在极权政权下，他们的人权受到严重侵犯。他们被任意拘押，受到残酷、非人道和有辱人格的惩罚，还被即决处决和屠杀。此外，通过一系列法令，有系统地歧视妇女，剥夺她们就业及接受教育和医疗服务的机会。少数民族是暴力和歧视性措施的受害者。所有这一切都导致国内流离失所者不断增加，2000 年年底开始出现大批新的难民潮，2001 年初情况更加严重。特别报告员在其 2001 年 3 月的报告中呼吁保护新难民，增加人道主义援助，以满足新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的生存需要。他在 2001 年 8 月底提交的报告（A/56/409）中坚决支持正在达成的共识，即只有采取综合办法，才能在政治、人道主义和人权方面有效地全面处理阿富汗危机。

9. 国际联盟决定对他们确定参与 9. 11 事件的人采取措施，因此他们关注阿富汗问题。10 月 7 日开始进行军事行动，包括广泛进行空中攻击。

10. 这些军事行动正在继续。宣布军事行动的目标是恐怖分子和庇护恐怖分子者。美利坚合众国总统于 2001 年 10 月 12 日宣布，打击全球恐怖主义的战争不

是针对阿富汗人民的战争，他说“阿富汗人民是压迫和暴政的受害者……地球上很少有遭受如此巨大痛苦的地方。”空中轰炸猛烈并且以城市为目标，这导致大批人撤离城市地区，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平民丧生及失去其生活来源。在喀布尔，储存用于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食品和其它物资的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仓库屡遭攻击。另据报道，落在赫拉特一个村庄附近的炸弹向相当大的一片地区散射集束炸弹的小型子炸弹。这些炸弹与地雷一样对没有戒备的村民构成威胁。这些报道提出了需要适当调查的问题，即是否遵循了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要求。这些要求禁止不分青红皂白地过度使用武力，并规定有义务适当注意防止对平民生命和财产造成伤害。

11. 人道主义危机甚至在这些行动开始之前就已日益加剧。有人担心，这可能会发展成人道主义灾难。人道主义机构估计，易受伤害人数将从 550 万增至 600 万，国内流离失所者将大幅增加，还有 150 万难民可能设法越过边境进入邻国。饥饿及缺少住房和适当的过冬衣服危及生命，需要采取非常措施。分发安排已经中断，原因有三：有关机构的国际工作人员已经撤离；地方工作人员的现有通信设施受到限制；进入分配中心受阻。为协调各人道主义机构的努力，在伊斯兰堡设立了应急工作队。该工作队为满足生存需要拟订了应急计划，还估计为此目的需要额外提供大量的人道主义援助。

三. 原报告中所载的建议

12. 原报告中建议的重点是努力实现持久政治解决，为阿富汗所有人民恢复统一的阿富汗。该报告敦促，实现这一目标，应该通过一个包容和参与的进程，使阿富汗内外各阶层阿富汗人民作出自由选择，建立基础广泛、多民族和真正有代表性的政府。

13. 这样的政府应该遵守《联合国宪章》和阿富汗参加的国际人权文书规定的义务。在大规模国际支持下进行国家重建计划的前景，将鼓励阿富汗人口各阶层与国际社会合作。这将使千百万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

者得以返回家园，在统一的国家内恢复自己的生活。这将要求不受外来干涉的安全得到国际保证。

四. 鉴于 9. 11 之后的事态发展影响提出的进一步建议

14. 新的形势在某些关键领域恶化了人道主义危机，但同时也为阿富汗人民创造了机会和空间，积极参与实现根本性变革。

15. 促进从战争向和平的过渡，使阿富汗人民能够积极参与具有包容参与性进程，从而拟订和实施全面的政治计划，在这些方面，人们广泛期望联合国能发挥重要作用。

16. 至关重要的是，这项政治计划的中心必须是阿富汗人民，实现阿富汗人民长期被剥夺的人权，实现他们的合理期望，能自由而有尊严地在恢复了和平的社会生活，生命和生活得到保护，免受强权军阀的暴力和掠夺。从过去以及其他冲突后社会地区汲取的重要经验是，国际社会应承诺建立有效的过渡安排，对这些人权要求给予应有的重视。

17. 现政权可能即将失去控制，必须作为最紧急事项，采取某些关键步骤，防止出现真空，法律和秩序崩溃，像过去领土易手时那样发生大屠杀，使男女老幼的生命财产面临危险。临时国内安全安排和切实可行的机制必须随时做好准备，在很短时间内就能迅速实施。阿富汗人参与这些安排至关重要。社区领导人和受人尊敬和信赖的个人应该在临时行政安排中发挥积极和明显的作用。

18. 在立即采取临时措施方面，时间是关键，这一点再怎么强调也不过分。通过包容性和参与性的过程，形成基础广泛、有代表性的政府，也许需要一些时间，但是如果迅速采取初步临时措施，满足急迫的安全需要并运送紧急人道主义援助，会大大损害整个进程。满足人权要求的这些紧急措施包括：

(a) 为了减少人民大众恐惧和不安全感以及对未来的不确定性，联合国应该通过在各个级别与阿富汗人民广泛协商和接触，设计国际社会承诺的基本目

标，即为所有阿富汗人民恢复统一的阿富汗；联合国必须邀请阿富汗人民积极参与建立共识并为国家重建努力合作，形成施政的体制和结构并拟订一个确保透明、负责和尊重人权的规则框架。应该加速同国内外的阿富汗人民包括妇女在内的各阶层的广泛协商进程；

(b) 国际联盟需要审查进行的军事行动，以便严格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并显示这些军事行动并非针对阿富汗人民。必须立即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害平民生命和财产，干扰运送人道主义援助；

(c) 人民把联合国视为其人权保护者，将会增进促进过渡方面的功效。联合国在发挥保护作用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发挥更明显的作用，可以加强这一看法。联合国国际工作人员应该立即部署到阿富汗境内，尽管以自愿为基础，以便可以看到他们在危险时刻同阿富汗人民站在一起，代表他们进行调解，保护其权利，为他们带来紧急人道主义援助；

(d) 应该制订国内安全安排以便在现政权失去控制的地区建立这种安排，防止发生大屠杀，保护公民的生命财产。这些安排可以包括与当地的没有劣迹的社区领袖和部队达成协议；

(e) 在联合国统筹下采取紧急措施，包括国内安全安排，保护阿富汗境内的平民和难民生命权利不会受到威胁。这些紧急措施包括：部署一支国内安全部队；与当地的没有劣迹的社区领袖和部队达成协议，请其参与维持国内安全；向各方发布确实有效的警告，令他们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即决处决，并表示，对最近普什图领袖 Abdul Haq 被即决处决、艾哈迈德·沙阿·马苏德被谋杀必须负责的那些人以及对即决处决和大屠杀必须负责的其他人，不可能像过去那样逍遥法外，他们一定会被绳之以法；

(f) 提供利用媒体的途径，包括设立一个联合国主办的广播电台，从而使人们能够听到阿富汗人民，包括男士和妇女的声音，这将协调阿富汗人的力量，建立共识，动员舆论支持通过联合国推动的进程形成的任何政治计划，并执行该计划。